

電機資訊學院

一〇四學年度 第三次教評會議 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一〇四學年度第三次院教評會議

記錄：吳靜茹

開會時間：104.12.29(二)12:10

開會地點：格致大樓3樓 E307A 電資學院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胡懷祖院長、黃義盛主任、王煌城主任、黃于飛主任、游竹委員、周賢興委員、陳偉銘委員。

未出席人員：王見銘委員、陶金旺委員。

主 席：胡懷祖院長

議題：

一、提請審議，電子工程學系借調趙涵捷教授至國立東華大學擔任校長一職。

- 說明：1. 本案經 電子工程學系 104 學年度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通過。
2. 借調趙涵捷教授 擬自 105 年 1 月 23 日至 109 年 1 月 22 日止擔任校長一職。
3. 檢附國立東華大學來函與本校教師借調處理原則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。

二、一〇四學年度第二學期 續聘兼任教師

- 說明：◎電子工程學系--龍健安兼任副教授(授課科目:大學部『微積分二』)
劉書史兼任助理教授(授課科目:大學部『積體電路製程整合』)
鄭炎煒兼任助理教授(授課科目:大學部『數位通訊原理』)
◎電機工程學系--詹前茂兼任副教授(授課科目:大學部『電機驅動控制』)
◎資訊工程學系--蔡岳庭兼任助理教授(授課科目:碩士班『虛擬實境應用』)

決議：通過後送請人事室製發聘書。

三、提請修訂本院教師升等著作（研究成績）基本要求。

說明：

1. 本校推動教師多元升等，教師升等類型自 103.6.11 起分為「學術研究型」、「教學實務型」、「技術應用型」，全校以「教學實務型」通過升等的教師迄今已有兩名，恰均為本院教師。
2. 為明確「教學實務型」的績效指標，並彰顯升等申請者之教學貢獻，104.10.29 召開之 104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校教評會，決議調整升等基本門檻，亦即升等申請人在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，須至少獲得一次校教學傑出或兩次以上校、院教學優良獎項。
3. 配合「教學實務型」基本門檻之調整，本院對升等申請者送審著作亦根據學院屬性與特色，研擬周延之基本要求。

決議：本案修正後如附件。

四、提請討論，本院教師提請升等時，其專門著作外審名單之圈選委員的推選方式。

說明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辦法業於 104 年 12 月 9 日第 31 次校務會議修訂，其中第二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條文規定，在辦理專門著作外審時，由院長(或主任委員)及院級教評會推選委員 1 人，共同圈選三位審查人，送請校外專家學者三人評審。

決議：由各系先行推派一名委員，再從非申請人所屬學系的委員中推選一位。